公司代码：600509 公司简称：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19 日六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 4 月 19 日董事会召开日的总股本 1,151,415,0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共计 14,968,395.22 元；2020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富能源	600509	天富热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勇	–
办公地址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 2 号	–
电话	0993-2901128，2902860	–
电子信箱	tfrd.600509@163.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电力与热力生产、供应，天然气供应，城镇供水及建筑施工等其它业务，主要为新疆石河子地区提供电、热、水、天然气等综合城市能源服务，也是西北地区唯一一家以热电联产模式为主，多种能源供应方式并举、发、供、调一体化的综合性能源上市公司。

2、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在石河子地区合法拥有独立的供电营业区域，现已建成覆盖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地区全境，以 220KV 双环网为主干，110KV 为网架的独立区域性电网及完备的输变电体系；同时，公司独家拥有覆盖石河子市全境的集中供热管网、城市供水管网及城市天然气管网，为石河子地区提供稳定、安全的电、热、水、天然气供应。公司亦拥有长期稳定高效的网内调度运营经验，电、热、水、天然气四大主业在石河子地区处于天然垄断地位。

发供电业务：公司是新疆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市地区唯一合法的电力供应商，具备独立的供电营业区域及完备的输配电网体系，供电业务不受国家电网公司控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有电源装机容量达 3,261 兆瓦。

供热业务：公司以“热电联产”独特生产方式，实现了石河子全市的集中供热。基于热电联产在资源利用和节能减排方面的天然优势，满足本地区工商业及居民冬季采暖的需求发展，公司供热业务将随城市发展保持增长，并持续提高在石河子地区供热市场的占有率。

天然气业务：公司拥有石河子管道燃气业务的独家特许经营权，建成覆盖石河子全市的天然气管网及天然气门站，独家承担石河子市民用天然气的运营，同时经营车用天然气和工商业用气的供应。依据本地天然气发展政策，公司将独占石河子车用气市场未来的增量份额，同时公司加大对工业用气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本地区天然气市场的主导地位。此外，公司植根新疆，通过新疆及周边收购，不断扩大公司在石河子以外区域燃气业务布局，持续提升公司天然气销售量及在公司主业中的占比。

供水业务：公司主要承担石河子市供水业务，拥有全市供水管网及市区水厂，满足区域内的生活用水、工商业用水及其他用水的需要；公司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自动化步伐，实现管网的动态平衡，有序调整管网压差，满足各类用户的用水正常；公司致力于优化水资源配置，打造智慧水务，全市 129 个水压监测点对管网压力进行实时监控，实现产供销全网监测及管网平台的联调联运，充分保证公司在石河子地区供水市场的独占性。

3、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此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也是服务于业务辖区内千家万户的公共事业。此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尤其是第二产业的发展保持着高度的相关性。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以及国家调控政策逐步落地，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持续取得明显成效，国民经济持续稳定恢复，2020 年全社会用电量平稳增长，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2.5%，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较比上年降低 0.13 个百分点。

2020 年，新疆石河子地区经济发展与全国经济大环境大致保持同步，区内大工业企业增产扩产，电力需求有所增加，公司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21.9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6.90%。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收购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参与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公司加快从能源供应向综合能源服务转型，同时布局新材料产业，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保效益方面，为未来公司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保留后劲。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1,933,196,465.73	21,469,291,513.26	20,272,932,648.75	2.16	21,437,234,761.39
营业收入	4,895,779,133.13	5,036,629,587.20	4,894,292,444.40	-2.80	4,955,884,003.6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680,243,995.57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30,302.95	-386,975,060.71	-413,361,948.54	113.00	49,543,48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80,008.44	-478,764,718.06	-505,151,605.89	95.87	22,862,15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67,634,494.99	6,591,964,853.58	6,106,566,860.19	-9.47	6,509,698,18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277,934.16	1,299,214,366.90	1,211,321,762.72	-5.31	1,548,433,899.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1	-0.3361	-0.3590	112.53	0.04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1	-0.3361	-0.3590	112.53	0.04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5.71	-6.56	增加 6.53 个百分点	0.7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74,568,935.95	1,082,389,418.45	1,153,923,756.27	1,384,897,02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79,844.11	-24,554,455.37	32,147,349.47	2,057,56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620,887.08	-35,658,900.38	14,868,691.14	-24,610,68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13,314.57	715,411,657.29	499,064,003.10	128,115,588.34

注：调整后数据为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视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5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6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336,879,787	29.26		冻结	15,920,000	国有法人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	122,351,233	10.63		无		国有法人
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43,541,364	3.78		质押	43,541,364	国有法人
金石期货有限公司－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	43,541,364	3.78		无		其他
珠海回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声 1 号私募基金	16,091,000	16,091,000	1.40		无		其他
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4,514,688	1.26		无		国有法人
深圳秋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信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513,788	1.26		无		其他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4,494,720	1.26		无		国有法人
石河子国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0	10,014,985	0.87		无		国有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823,400	0.59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确切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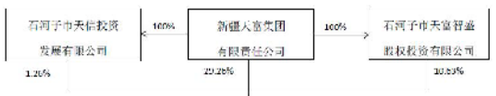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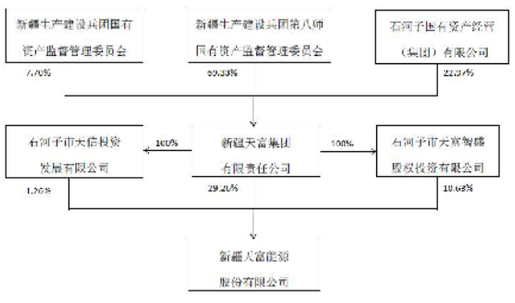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天富 01	136271	2016 年 3 月 8 日	2021 年 3 月 8 日	889,301,000	7.0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天富 01”付息日为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3 月 8 日，报告期内，公司已如期支付本期债券 2019 年 3 月 8 日至 2020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62,251,07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0-临 014《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付息公告》。

“16 天富 01”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8 日，公司已如期支付本期债券 2020 年 3 月 8 日至 2021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62,251,070 元及本金 889,301,000 元，并于 2021 年 3 月 8 日摘牌。截至报告披露日，“16 天富 01”公司债券余额为 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发行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出具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本次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16 天富 01”的信用等级为“AA”。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9.84	66.45	5.1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7	0.15	13.33
利息保障倍数	1.21	0.15	706.66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划发电量 172.03 亿千瓦时，实际完成发电量 152.08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6.90%，完成全年发电计划的 88.40%；计划供电量 160.15 亿千瓦时，实际完成供电量 141.58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2.78%，完成全年供电计划的 88.40%；计划供热量 2,150 万吉焦，实际完成供热量 1,962.59 万吉焦，同比下降 1.98%，完成全年供热计划的 91.38%；计划供天然气量 20,700 万方，实际完成供天然气 19,322 万方，同比下降 10.52%，完成全年供气计划的 93.34%。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96 亿元，同比减少 2.80%；实现利润总额 1.36 亿元，同比增加 134.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0.4853 亿元，同比增加 112.54%；基本每股收益 0.0421 元/股，同比增加 0.4011 元/股。（合并报表数据，上期数为合并调整数）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	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详见本财务报告“五、44.(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详见本财务报告之“五、44.(3).”。

（2）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42 号)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对相关电网企业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变更。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	2020 年 1 月 1 日	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影响详见表格下方的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数、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进行相应调整。此外，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9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关于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42 号)，要求于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对一般工商业平均电价再降低 10.00%，并明确适当延长电网企业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结合本公司业务发展及经验积累，为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相关的会计信息，经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对相关电网企业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00-35.00	1.00	6.60-2.83	15.00-42.49	1.00	6.60-2.33
通用设备	10.00-20.00	1.00	9.90-4.95	10.00-22.25	1.00	9.90-4.45
专用设备	10.00-30.00	1.00	9.90-3.30	10.00-35.36	1.00	9.90-2.80
运输设备	10.00	1.00	9.90	10.00-10.53	1.00	9.90-9.40
其他设备	5.00-10.00	1.00	19.8-9.90	5.00-10.53	1.00	19.80-9.40

公司对于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17,118,364.46 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所述。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1-临 037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2021 年 4 月 19 日上午 10:30 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张钧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1 年 4 月 19 日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的总股本 1,151,415,0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共计 14,968,395.22 元，余 382,669,322.85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0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特别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固定资产、应收账款、商誉等资产项目特别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50,053,212.81 元。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8、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发放其薪酬。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公司支付 2020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其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1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0 万元（不含差旅费、工作现场餐费及向第三方征询的费用等，上述价格均为含税价）。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详细请见公司《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1-临 039)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的《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规定进行的调整，公司将于 2021 年起按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有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1-临 040)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修订《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公告(2021-临 041)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公告(2021-临 042)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关于制定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换届选举会议的议案；

18.01、同意提名张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02、同意提名聂晶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作，第六届监事会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

同意将该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

同意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年)。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将原《公司章程》第十四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火电、水电、供电、送变电设备安装、电力设计、供热；仪器仪表生产、销售、安装；供热保温管生产、销售；阀门生产、销售；供热设备生产、销售、安装；电力行业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供热管网维修及改造；房屋租赁；信息技术开发；机电设备的销售；水电热力设备安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环保技术的开发、转让和服务；物流仓储服务；清洁能源的开发与利用；煤基多联产技术的开发与利用；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拟修订为：第十四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火电、水电、供电、送变电设备安装、电力设计、供热；仪器仪表生产、销售、安装；供热保温管生产、销售；阀门生产、销售；供热设备生产、销售、安装；建材(钢材、水泥、防水材料、油料)采供贸易；电力行业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供热管网维修及改造；房屋租赁；信息技术开发；机电设备的销售；水电热力设备安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环保技术的开发、转让和服务；物流仓储服务；清洁能源的开发与利用；煤基多联产技术的开发与利用；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章程》其它内容保持不变。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1-临 043)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承接负面清单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自查论证，确认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承接负面清单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关于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绿色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22.01 发行规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绿色公司债券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2、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的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3、发行对象

本次债券面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规定的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且发行对象合计不超过 200 名。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4、发行方式

本次债券在完成必要的发行手续后（获准发行后），既可以采取一次发行，也可以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期数及各期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5、债券期限及品种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或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6、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次债券的具体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7、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8、担保方式

本次绿色公司债券发行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9、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拟用于绿色产业项目建设、运营、收购或偿还绿色项目贷款、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或其他符合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的其他用途。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10、挂牌转让安排

本次绿色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结束后，在满足转让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挂牌转让的申请。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11、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申请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后至本次债券发行完毕。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调整本次绿色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时机、是否分次申请、具体发行数量、债券期限、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等）、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方案、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创新条款、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债券上市、终止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等与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的申请、发行和上市有关的一切事宜。

（2）办理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的申请、发行和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申请、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3）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根据中国境内的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等要求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A、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B、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C、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工资和奖金；

D、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5）如监管部门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如有）对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作适当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

（6）办理与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申请、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本授权将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生效直至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的所有相关授权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董事会拟在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及授权上述授权事项的基础上，授权本公司董事长以及董事长所授权之人士行使上述股东大会授权所授予的权利，具体办理上述授权事项及其他可由董事会授权的与本次绿色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务。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支付 2020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7）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会议的议案；（9）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换届选举会议的议案；（10）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11）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13）关于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绿色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1-临 039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58 人，注册会计师 1,28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50 人。

3、业务信息

天职国际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9.9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14.5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45 亿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8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64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